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（2026年3005号）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（2026年第1号），涉及我市1家经营者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东莞市东坑李雄记粮油店销售的“即食海蜇头（鲜香味）”

东莞市东坑李雄记粮油店销售的“即食海蜇头（鲜香味）”（规格：200g/袋（固形物 \geq 55%）；商标：亿海湾；样品来源：外购；生产日期：2024年12月5日），菌落总数项目不合格。

本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同批次的“即食海蜇头（鲜香味）”存留。经调查，该店未保留采购票据，无法统计上述批次“即食海蜇头（鲜香味）”的购进数量，该批食品已全部售出，被抽检18袋，共3.6公斤。

执法人员已要求该店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启动召回，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本局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1234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1月28日